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度报告

二〇一一年四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一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独立董事夏立平、鲍友德、李罗力认为，本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 2010 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年度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童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封群、财务部负责人李佩锋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 目 录

第一节、重要提示及目录.....	1
第二节、公司概况.....	3
第三节、公司治理.....	5
第四节、经营管理.....	11
第五节、会计报表.....	19
第六节、会计报表附注.....	27
第七节、财务情况说明书.....	48
第八节、特别事项揭示.....	49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简介

(一)公司历史沿革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为成立于一九八四年的中国工商银行珠江三角洲金融信托联合公司。一九九六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复同意，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称“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了该公司股权，收购完成后更名为平安信托投资公司，同时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 0.5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1.5 亿元。二〇〇一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复，本公司重新登记和增资改制，公司更名为平安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同时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5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5 亿元。二〇〇三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复，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27 亿元。二〇〇五年，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7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42 亿元。二〇〇八年，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2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69.88 亿元。二〇一〇年，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本公司正式更名为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二)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Ping An Trust Co., Ltd. (缩写为 PATC)

(三)公司法定代表人：童恺

(四)公司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星河发展中心办公 12、13 层 邮政编码：51804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pingan.com>

电子邮箱：pub_paxt@pingan.com.cn

(五)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宋成立

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陶瑞珏

电 话：(0755) 4008819888

传 真：(0755) 82415828

电子邮箱：pub_paxt@pingan.com.cn

(六)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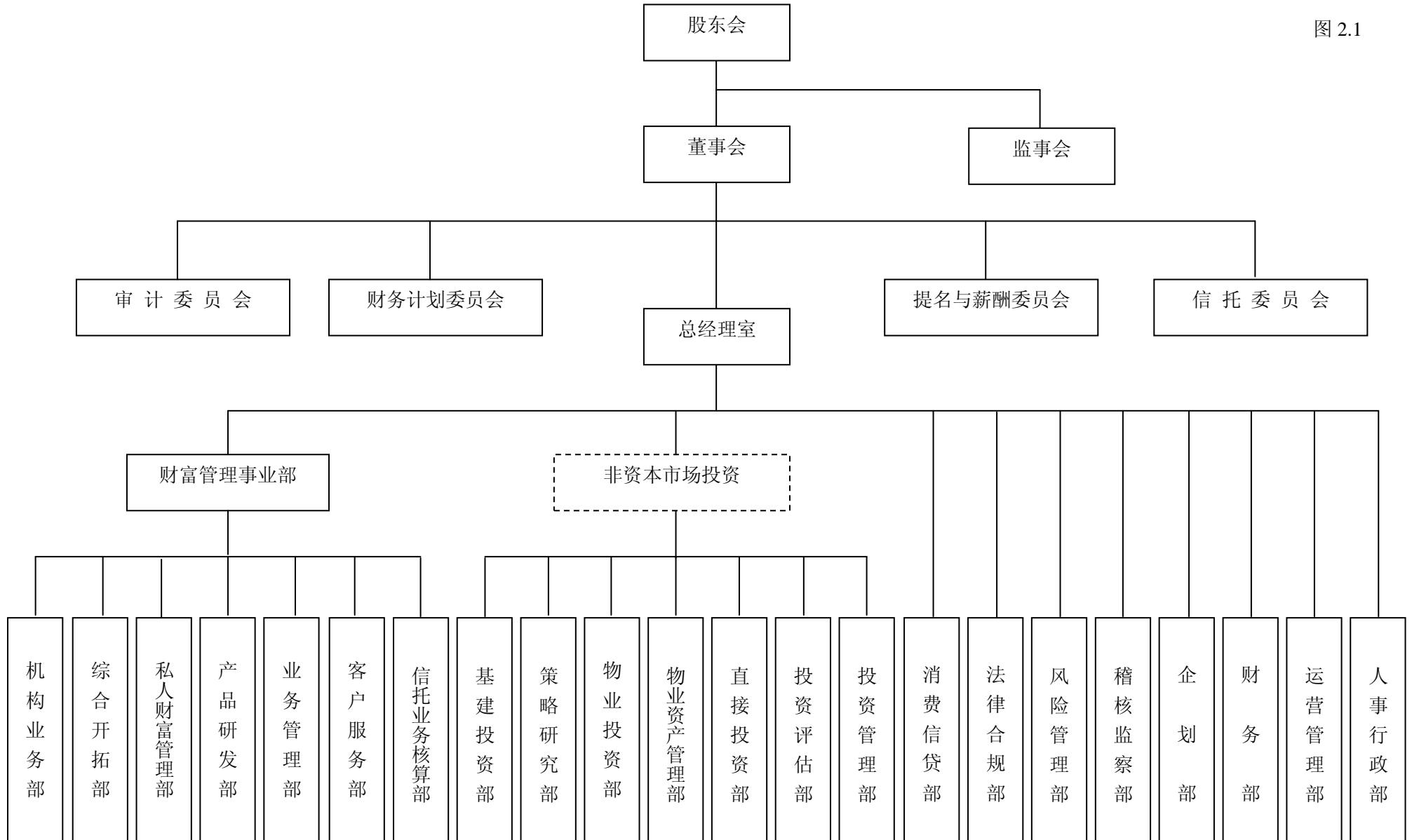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七)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二、组织架构

图 2.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结构

(一) 股东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2 个，相关情况如下：

表 3.1.1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亿元)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情况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集团公司”)	99.88%	马明哲	76.44	深圳市	投资保险企业、开展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等；201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11,716 亿元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0.12%	葛俊杰	3.21	上海市	食品贸易，产业投资与管理，现代服务业等；201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205 亿元

★为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

(二)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2-1 (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 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 股比例	简 要 履 历
童 恺	董事长	男	40	2004 年 9 月	平安集团 公司	99.88%	2004 年 7 月加入平安信托公司，现任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 CEO。曾任高盛（亚洲）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亚太区保险投行业务主管（除日本外）。获得牛津大学 ORIEL 学院工程学硕士学位和欧洲商学院（INSEAD）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任汇川	董 事	男	41	2011 年 4 月	平安集团 公司	99.88%	1992 年 10 月加入平安集团公司，2011 年 3 月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获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王利平	董 事	女	54	2007 年 10 月	平安集团 公司	99.88%	1989 年 6 月加入平安集团公司，现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获南开大学货币银行学硕士学位
姚 波	董 事	男	40	2007 年 10 月	平安集团 公司	99.88%	2001 年 5 月加入平安集团公司，现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职德勤会计师事务所精算咨询高级经理。获美国纽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吴岳翰	董 事	男	41	2008 年 10 月	平安集团 公司	99.88%	2000 年 2 月加入平安集团公司，现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市场执行官。曾任麦肯锡公司项目经理。获美国 Hamilton 学院经济学学士学位
葛俊杰	董 事	男	52	2004 年 9 月	上海市糖 业烟酒 (集团)有 限公司	0.12%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光明食品集团副总裁。获上海财经大学商业经济专业学位

表 3.1.2-2 (独立董事)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夏立平	退休	男	73	2007年10月	平安集团公司	99.88%	曾历任中国人民银行金管司副司长、稽核司副司长、货币金银司司长等。获安徽财贸学院银行专业学士学位
鲍友德	退休	男	79	2008年8月	平安集团公司	99.88%	现任上海市总会会计师研究会名誉会长、上海市会计学会顾问、上海市财政税务学会顾问。曾任上海市税务局第二分局副局长、副处长，上海市财政局及上海市税务局局长、党委书记。获上海财经学院会计专业学士学位
李罗力	综合开发研究院(深圳)副理事长	男	64	2007年10月	平安集团公司	99.88%	综合开发研究院(深圳)副理事长。曾历任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副所长、国家物价局物价研究所副所长、深圳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深圳市委副秘书长等。获南开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表 3.1.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名称	职责	组成人员姓名	职务
财务计划委员会	审议公司发展战略、年度计划及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审议公司资产负债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审核公司重大投资、并购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及对外筹资方案等。	姚波	主任
		任汇川	委员
		鲍友德	委员
审计委员会	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审核公司内部审计基本制度；听取并审议外部审计机构报告；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监督公司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等合规经营情况；制订公司风险管理策略和原则等。	姚波	主任
		任汇川	委员
		鲍友德	委员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审议公司提名与薪酬管理的策略和计划；审核公司人员编制、薪酬总额、薪酬制度、年度薪酬方案、考核方案；审议公司考核与奖惩制度等。	王利平	主任
		姚波	委员
		鲍友德	委员
信托委员会	审议公司的信托业务战略发展目标和相应的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监督公司依法履行受托职责；监督公司信托业务与公司其他业务之间建立有效隔离机制；监督公司信托业务的风险管理制度等。	夏立平	主任
		任汇川	委员
		姚波	委员

(三) 监事、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3 (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叶素兰	监事会主席	女	54	2006年3月	平安集团公司	99.88%	2011年1月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稽核执行官兼合规负责人兼审计责任人
肖建荣	监事	男	50	2004年9月	平安集团公司	99.88%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总经理
方渭清	监事	男	33	2010年12月	职工代表	—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稽核监察部副总经理

本公司监事会未设立下属委员会。

（四）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末，公司在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表 3.1.4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年)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宋成立	总经理	男	50	2003年7月	20	硕士	管理学	2003年7月加入平安信托公司，原任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礼庆	副总经理	男	45	2006年8月	19	博士	金融	2003年1月加入平安信托公司，历任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何勇	副总经理	男	41	2008年8月	17	本科	物理学	2005年6月加入平安信托公司，历任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封群	副总经理	男	41	2010年8月	17	硕士	工商管理	2010年8月加入平安信托公司，原任深圳平安财富通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
韩晓	总经理助理	男	40	2011年4月	16	本科	历史学	2011年4月加入平安信托公司，原任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总经理

（五）公司员工

报告期末，公司职工人数为 973 人：

表 3.1.5

项目	报告期年度		上年度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5 以下	66	7%	58	10%
	25 - 29	460	47%	281	48%
	30 - 39	388	40%	219	37%
	40 以上	59	6%	31	5%
学历分布	博 士	10	1%	8	1%
	硕 士	324	33%	209	36%
	本 科	511	53%	303	51%
	专 科	115	12%	58	10%
	其 他	13	1%	11	2%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其高管人员	6	1%	7	1%
	自营业务人员	73	8%	55	10%
	信托业务人员	764	78%	414	70%
	其他人员	130	13%	113	19%

二、公司治理信息

（一）股东会召开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共召开四次会议，包括 2009 年度股东会会议及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1、2010 年 3 月，公司召开了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

2、2010 年 4 月，公司召开了 2009 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

3、2010 年 8 月，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设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的议案》。

4、2010 年 12 月，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等议案。

（二）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协助公司经营管理层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10 年度各项经营计划，续聘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师。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切实保证小股东、信托计划委托人和受益人的合法权益。

1、本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九次会议，包括 2009 年度会议、2010 年中会议及七次临时会议：

（1）2010 年 3 月，董事会召开三届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

（2）2010 年 4 月，董事会召开三届二十一次会议（2009 年年度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

（3）2010 年 6 月，董事会召开三届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任命封群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4）2010 年 7 月，董事会召开三届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设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的议案》。

（5）2010 年 8 月，董事会召开三届二十四次会议（2010 年年中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0 年中期工作报告》。

（6）2010 年 9 月，董事会召开三届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受让广州雅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等议案。

(7) 2010年11月, 董事会召开三届二十六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受让新豪时所持平安证券股权的议案》等议案。

(8) 2010年12月, 董事会召开四届一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四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组成的议案》。

(9) 2010年12月, 董事会召开四届二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等议案。

2、本报告期内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召开情况如下: 财务计划委员会共召开一次会议, 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二次会议,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共召开四次会议, 信托委员会共召开一次会议:

(1) 财务计划委员会

2010年4月, 财务计划委员会召开一届四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财务计划委员会2009年度工作报告》等议案。

(2) 审计委员会

①2010年3月, 审计委员会召开一届七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审计报告》。

②2010年4月, 审计委员会召开一届八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09年度工作报告》等议案。

(3)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①2010年4月,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一届四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09年度工作报告》等。

②2010年6月,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一届五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任命封群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③2010年11月,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一届六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任命韩晓同志为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等。

④2010年12月,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10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等议案。

(4) 信托委员会

2010年4月, 信托委员会召开一届四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信托委员会2009年度工作报告》等议案。

(三) 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四次会议, 包括2009年度会议及2010年中会议及两次临时会议:

1、2010年4月，监事会召开三届六次会议（2009年度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2、2010年8月，监事会召开三届七次会议（2009年中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上半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

3、2010年11月，监事会召开三届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推荐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4、2010年12月，监事会召开四届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合法决策程序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所开展的业务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及《信托公司治理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0年度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

（四）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贯彻执行股东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稳健经营，勇于创新，固有资产业务和信托业务均经营良好（详见财务报告）。

第四节 经营管理

一、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公司的经营目标是：“铸就中国私人财富管理第一品牌，打造非资本市场投资竞争优势，实现公司资产规模和盈利快速增长。财富管理，实现客户最多、规模最大；非资本市场投资，建立卓越的投资能力、投资体系和拥有最好的投资人才。”

公司的经营方针是：“品质优先，利润导向；遵纪守法，挑战新高。”

公司的战略规划是：“切入最具成长性的中国高净值人士理财市场，重点发展私人财富管理业务，兼顾发展机构法人业务；建立一流的投资队伍，最有效的投融资平台，最丰富的产品组合，形成亚洲最具影响力的非资本市场投资能力；合理配置资源，高效运用资金，力争 ROE 水平位居行业前列，保持中国一流的、最具创新力的信托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

二、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本报告中所称的“本公司”或“公司”，均指母公司；本报告中所称的“本集团”或“集团”，则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68,819.73	4.35%	基础产业	0.00	0.00%
贷款及应收款	146,253.46	9.25%	房地产业	69,150.49	4.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231.08	3.30%	证券市场	52,231.08	3.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8,000.00	15.05%	实业	720,276.51	45.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5,893.11	19.35%	金融机构	582,791.95	36.86%
长期股权投资	705,268.21	44.61%	其他	156,719.55	9.92%
其他	64,703.99	4.09%			
资产总计	1,581,169.58	100.00%	资产总计	1,581,169.58	100.00%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中数据均以人民币计量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587,818.58	4.21%	基础产业	6,875,038.03	49.25%
贷款	7,840,744.00	56.17%	房地产	2,074,946.69	14.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83,866.91	8.48%	证券市场	1,296,867.72	9.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0,982.20	3.95%	实业	1,928,238.16	13.81%
长期股权投资	2,718,261.87	19.47%	金融机构	1,432,557.13	10.26%
其他	1,077,746.11	7.72%	其他	351,771.94	2.53%
资产总计	13,959,419.67	100.00%	资产总计	13,959,419.67	100.00%

三、市场分析

（一）影响公司业务发展的有利因素

1、宏观经济持续向好。2010年，我国经济保持了平稳较快增长势头，工业生产强力反弹，国内需求强劲，出口快速增长，三大动力协调性增强。2010年，我国经济延续了2009年以来的回升向好态势。全年GDP增长10.3%，增速比上年加快了1.1个百分点。不论是资本、产业还是货币市场，都带来了旺盛的信托投融资需求，为信托业迎来了难得的发展机遇。

2、政策环境渐趋优化。2010年9月，《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正式公布实施，建立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管理体系，加强了信托公司风险监控，提高了信托公司外部监管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此外，银信合作进一步规范，房地产信托业务监管进一步加强，政策环境渐趋优化，推动信托公司业务转型及信托产品的不断创新，由内延式发展向外延式发展转变。

3、居民理财需求高涨。2010年，中国经济发展继续保持良好增长态势，民间财富持续积累，居民的理财意识逐渐增强，理财观念得以更新，理财需求日益高涨，使个人财富从储蓄不断流向金融机构的各类理财产品，为信托公司开展私人理财业务提供了适宜的社会环境。

（二）影响公司业务发展的不利因素

1、政策的不确定性。2010年，政策重心摇摆于刺激增长和管理通胀预期之间。意料之外的加息、房地产市场的频繁调控等政策的不确定性也为市场带来了诸多不确定性。从目前最有可能成为信托行业的主营业务来看，（信贷）资产证券化、阳光私募基金、PE、房地产信托投资基金以及公益信托等等无一不是受到部门和行业利益的影响，而信托业的整体实力和话语权又使得上述业务难以成为信托行业的主营业务，从而给信托业未来形成稳定的业务模式和盈利模式带来了极大的不确定性。

2、监管体系、制度有待完善。国内信托业政策环境已有大幅度改善，但与发达国家比还不成熟，信托法律法规体系还在逐步完善过程中。随着行业的业务创新和快速发展，一些信托相关配套法律法规制度的相对滞后，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信托公司的快速发展和创新空间，特别是制约了期限长、规模大、具备较好风险对冲机制信托产品的开发与实施。

3、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金融混业经营趋势日趋明朗，信托业兼并重组的步伐明显加快；行业监管力度逐渐加强，信托公司两极分化局面加剧；各类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层出不穷，商业银行转型大力发展中间业务和私人银行，信托公司财富管理业务面临挑战；外资金融机构加速在中国布局，不断抢占理财产品市场份额。

四、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一向致力于构建全面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内部控制旨在实现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保证企业资产安全、确保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等目标，建立了覆盖全面、针对性强、执行到位、监督有力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率先采用国际会计师审计、聘请独立的国际咨询公司，并在同行中率先引入海外高级管理人才和国际先进的管理体系，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保障。

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分工配合、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有效地运作。

公司积极营造合规文化，为合规管理工作的开展和内部控制建设创造出优越的内部环境。多年来，公司贯彻“品质优先，利润导向；遵纪守法，挑战新高”的方针，用遵纪守法、诚实经营要求各级干部和员工，用《“红、黄、蓝”牌处罚制度》来惩戒公司经营管理中存在的违规行为，营造了一个良好的内控环境。

（二）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企业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2010年，公司继续深入完善内控架构体系，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和稽核监察部专职从事内部控制工作，形成了事前、事中、事后“三位一体”的风险管理和监督检查体系，搭建信息共享、工作衔接的统一系统平台，实现内部控制“促管理、促效益、促发展”的目标。

2010年，公司进一步完善并实施了覆盖业务管理、风险管理、信息管理、后台管理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业务运作基本实现了前、中、后台严格分离及各部门之间高效衔接、密切合作。公司已对信托业务的决策审批流程、合同设计、投资业务的尽职调查等关键问题分别采取了理顺流程、项目管理职能前置、合同拟定层层把关等内控措施，并通过手工控制与自动控制、预防性控制与发现性控制相结合的方法，运用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预算控制、运营分析控制和绩效考评控制等控制措施，保证了业务、财务、人员、信息技术等控制活动风险控制在可承受度之内。

2010年，公司开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遵循项目，成立了领导小组，并由专项工作小组积极落实。目前，公司已如期完成公司层面控制、信托管理、资金管理、财务报告与信息披露等流程的检视梳理和整改，满足《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通过内控项目的实施，公司内控管理和风险防范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

（三） 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不断建立完善信息交流与反馈制度，包括内部信息交流及报告与披露。

公司建立了顺畅、双向的内部信息交流制度。公司开通各种信息交流渠道，通过公司公文、公告、制度库等传递和获取信息；充分利用信息技术，通过网络、视频会议、电话会议、邮件等方式在公司内部传递信息；加强对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访问与变更、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控制，保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同时，公司强调信息沟通在反舞弊工作中的作用，通过教育预防、制度保障、检查监督的方法预防、发现、惩戒舞弊行为。

报告与披露侧重于公司与外部的信息交流与反馈，公司先后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危机管理办法》、《信息管理制度》等信息披露和报告管理制度。公司设置专门部门负责对内对外的信息整合与发布、媒体关系管理及危机管理，确保了及时、真实、完整地向监管部门和外界披露相关信息，确保公司与外部投资者、客户、中介机构等有关方面之间进行有效交流，也确保了信息交流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得到解决。

（四） 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目前正着力推行事前、事中与事后“三位一体”的风险管理和监督评价体系，对业务环节和经营管理进行持续性的全方位、全过程的监督、评价、后评价与纠正。2010年度全面完成了内部控制检查评价计划，符合监管规定和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强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总体要求。

事前监督主要从制度建设、制度与流程检视与完善，风险信息收集、识别与监测整合等方面展开，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事前管理；事中监控包括法律合规部的业务评审、风险管理部的业务监控、业务部门的持续监控及审计平台的过程监督；事后监督通过常规稽核、专项稽核、离任稽核、远程/日常稽核等模式发现、评价、后评价公司经营中存在的制度和流程缺陷，并建立规范的后续整改跟踪程序确保合理建议得到落实和改进，有效提升公司的内控水平。

五、风险管理

（一）风险管理概况

公司管理层认为有效的风险管理是公司得以生存、发展的关键。因此，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风险管理体系来识别、计量、监控以及管理公司的各类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

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由信托决策层、风险管理部及投资评估部组成，各层级协同管理公司风险。信托决策层负责公司所有投资项目及重大事项的决策，从公司整体层面考虑项目投资是否符合公司利益；风险管理部负责制定公司整体以及各产品风控政策，负责识别、量化、监控公司整体及各产品的各项风险指标，向管理层汇报，并提供风险缓释建议；投资评估部负责公司财富、PE、物业、基建各个业务条线业务的审批，分析业务的风险及收益，并根据分析向公司决策层提供是否开展业务的建议。

公司建立了一套基于新资本协议精神的风险管理体系，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以风险权重资产（Risk Weighted Asset - RWA）计量风险、以核心资本限制公司风险承受能力、以资本充足率控制公司总体风险偏好，确保公司所承担的风险在公司的承受能力与意愿范围之内。资产风险权重越大，需要的风险费用就越多，这就鼓励业务线不得不真正考虑风险调整后每项投资的回报。

（二）风险状况

1、信用风险状况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带来的经济损失风险。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表现为：在信托贷款、资产回购、后续资金安排、担保、履约承诺等交易过程中，借款人、担保人、保管人（托管人）等交易对手不履行承诺，不能或不愿履行合约承诺而使信托财产和固有财产遭受潜在损失的可能性。

2、市场风险状况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市场价格或利率波动而导致的对金融工具的资产价值产生负面波动的风险，可以区分为系统性风险和非系统性风险两大类。公司所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是指由于市场价格包括利率、股票价格、债券价格等波动而造成的信托财产、所投资资产损失的风险。

3、操作风险状况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含了法律风险，但不包含策略性风险和声誉风险。

4、其他风险状况

2010年公司面临的其他风险主要有政策风险和道德风险。政策风险是指因与公司相关的宏观政策和监管政策变化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道德风险主要是指由于公司内部人员蓄意违规、违法或与公司的利益主体串通而给信托受益人或公司自身带来损失的可能性。

（三） 风险管理

1、信用风险管理

公司信用风险管理主要通过对交易对手的信用评级和尽职调查进行事前控制；通过设定抵质押担保措施、引入风险转移措施、风险定价等手段规避或减少信用风险；通过贷后交易对手持续跟踪信用评价进行事后控制。公司强调风险管理关口前移，注重业务管理的调研和过程控制，通过设置信用级别底限、单一信用风险限额控制信用风险。公司资产分类和准备金计提严格执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制订的贷款质量五级分类管理的规定。

2010年公司将信用评级作为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措施之一，通常情况下对信用类业务均要求提供交易对手的信用级别。在已发生的信托业务后续运营期间，为做好事后的信用风险管理，对交易对手的信用状况做持续跟踪评价，根据交易对手公布的财务数据和经营状况，评价信用变化状况，并向管理层报送相关报告。

为尽量减少由于资料失真对信用风险评估所带来的重大负面影响，公司注重对于信托项目或交易对手的尽职调查工作。一方面由投资评估团队开展现场尽职调查，另一方面聘请外部专业机构开展交易对手财务尽职调查和法律尽职调查，评估项目是否存在法律风险。

为减少信用风险可能带来的损失，公司在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中均大力推进抵质押担保措施，缓冲交易对手违约可能带来的损失风险，在违约风险（PD）不变的情况下，降低违约损失率（LGD）。

信托的本质是代客理财，公司通过各种措施降低客户投资风险，保障客户利益以及公司的长远发展。首先，规范、全面的披露信托产品风险，使投资者购买信托产品时就对投资风险有较为全面的认识，促使投资者购买符合自身承受能力的信托产品。其次，平安信托在募资过程中，对投资者的成熟度和损失承受能力进行评估，明确具有一定资本实力、对投资公司风险有一定认识，并可以接受损失风险的投资者才能认购信托产品。

2、市场风险管理

公司通过使用对各种有市场风险敞口的资产进行组合化管理，设置各种资产的头寸限额和指标，来达到控制市场风险的目的。例如，公司设置单一交易对手限额，防止某一单一交易对手的市场风险过大；又如，公司通过对每个资产组合的单一风险价值（Value at Risk, VaR）进行限额管控，以达到对组合的市场风险敞口进行限制。公司严格履行受托人的尽

职管理职责，严格按照信托文件进行操作和处理信托事务，均符合相关规定。公司投资涉足各个行业和领域，使得整个公司较好地将风险分散在不同的层面。

根据公司目前所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采用的市场风险监控指标是风险价值（Value At Risk，VaR）。VaR 是一种应用广泛的市场定量工具，是用来评价包括利率风险在内的各种市场风险的概念。其具体度量值定义为在足够长的一个计划期内，在一种可能的市场条件变化之下市场价值变动的最大可能性。它是在市场正常波动情形下对资产组合可能损失的一种统计测度。VaR 分析方法的优点是在于其分析方法可以测量不同市场、不同金融工具构成的复杂的证券组合和不同业务部门的总体市场风险。而且 VaR 提供了统一的方法来测量风险，因此公司管理层可以比较不同业务部门或者产品之间的风险大小，进行绩效评估，设定风险限额。

3、操作风险管理

2010 年，公司设计关键风险指标（KRI）并汇总建立风险数据库以及操作风险评估模型。同时，公司对已有流程进行剖析分析，整合和优化投资审批流程，提高投资效率。

公司通过设计分层级关键风险指标（KRI）监测公司操作风险。如操作风险指标 KRI 考核级、操作风险指标 KRI 监测级等。并对比 KRI 的运行趋势和实际发生的操作风险，验证 KRI，并对其进行完善。同时定期执行 KRI 的运行趋势报告，对监控期间公司发生的操作风险向管理层报告。在风险数据库的基础上，公司根据新资本协议的模型验证方法，选择合适的评估模型。

在以上定量分析操作风险的同时，公司也加强公司操作风险的流程管理，规范各部门的操作风险管理责任，降低操作风险。

4、其他风险管理

2010 年公司通过加强对宏观政策和监管规定的调查研究，加强与监管部门和行业间的沟通、联系，以尽可能准确地判断分析宏观政策和监管政策的未来趋势，来管理政策风险。同时坚持“遵纪守法”、“守法+1”的经营方针和经营宗旨，保证公司的各项业务在完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进行。公司主要通过制度规范和加强员工职业道德培训来防范道德风险。严格履行受托人的监管义务，妥善管理信托投资项目，把道德风险控制最低限度。

六、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

本公司报告期末的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情况如下：

表 4.6.1 金额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期末数	监管标准
净资本	1,003,827	≥2 亿元
固有业务风险资本	214,724	
信托业务风险资本	727,952	
其他业务风险资本	-	
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942,676	
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106%	≥100%
净资本/净资产	75%	≥40%

第五节 会计报表

一、 自营资产

(一)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论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11)审字第 60799520_B01 号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1、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2、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严盛炜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翠蓉

2011 年 3 月 25 日

(二) 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货币资金	1,682,758.80	1,940,253.63	68,819.73	146,771.41
结算备付金	396,666.05	185,159.05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4,877.06	518,273.38	52,231.08	165,171.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5,609.98	100,000.00	238,000.00	100,000.00
应收利息	6,433.20	4,259.56	6,097.88	4,189.26
应收账款	9,191.33	328,435.50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146,859.96	127,533.18	146,253.46	117,533.18
存出保证金	32,219.91	30,518.58	-	-
存货	9,696.44	156,190.35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30,916.09	562,739.57	305,893.11	150,987.30
长期股权投资	690,604.50	457,395.16	705,268.21	665,636.42
商誉	39,610.76	69,001.25	-	-
投资性房地产	243,699.38	228,646.02	-	-
固定资产	27,596.14	153,917.08	2,387.82	2,845.13
无形资产	12,406.75	281,035.32	5,324.20	4,142.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5.54	4,780.16	-	-
其他资产	178,747.56	262,201.20	50,894.09	18,739.34
资产总计	5,218,199.45	5,410,338.99	1,581,169.58	1,376,016.67

(二) 资产负债表 (续)

金额单位: 万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	93,000.00	275,930.82	-	-
拆入资金	100,000.00	-	100,000.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14,951.41	560,850.22	-	100,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1,400,821.73	1,380,147.03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203,000.00	70,000.00	-	-
应付账款	27,900.11	161,436.44	-	-
预收账款	190,739.18	69,255.18	-	-
应付职工工资薪酬	71,746.64	50,596.62	10,878.68	9,177.40
应交税费	53,520.24	33,296.21	29,595.44	7,554.30
应付利息	1,078.54	4,983.63	50.93	850.78
长期借款	151,738.48	518,259.64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321.31	70,100.54	27,240.97	8,276.02
其他负债	207,087.45	199,986.52	79,021.95	6,112.49
负债合计	3,167,905.09	3,394,842.85	246,787.97	131,970.99
实收资本	698,800.00	698,800.00	698,800.00	698,800.00
资本公积	315,183.73	274,656.66	304,256.12	267,489.24
盈余公积	37,211.95	26,823.68	37,211.95	26,823.68
一般风险准备	30,110.15	22,483.51	30,110.15	22,483.51
未分配利润	760,780.32	571,741.26	264,003.39	228,449.2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13.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41,872.56	1,594,505.11	1,334,381.61	1,244,045.68
少数股东权益	208,421.80	420,991.03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50,294.36	2,015,496.14	1,334,381.61	1,244,045.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18,199.45	5,410,338.99	1,581,169.58	1,376,016.67

(三) 利润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1,044,618.11	1,115,404.45	235,720.71	142,743.76
利息收入	65,802.59	70,920.21	36,721.95	40,433.8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63,699.74	274,488.25	90,306.53	57,128.39
营业收入	236,682.03	549,824.03	-	-
投资收益	219,923.55	131,793.48	111,929.23	45,099.0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8,592.75	-8,051.34	-3,243.78	-61.77
汇兑损益	-138.59	3,493.75	-53.69	-1.73
其他业务收入	67,241.54	92,936.07	60.47	145.97
二、营业总支出	-671,933.25	-858,669.69	-99,228.48	-68,993.35
利息支出	-47,411.62	-71,354.78	-304.41	-2,115.6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9,503.65	-33,771.71	-20,131.36	-21,255.32
营业成本	-175,625.40	-390,003.22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027.11	-27,833.19	-10,476.63	-5,900.12
业务及管理费	-312,913.88	-272,975.77	-62,988.95	-36,239.43
资产减值损失	-10,539.32	-6,858.81	-5,302.40	-3,446.79
其他业务成本	-36,912.27	-55,872.21	-24.73	-36.00
三、营业利润	372,684.86	256,734.76	136,492.23	73,750.41
加：营业外收入	3,468.27	26,797.69	168.37	0.64
减：营业外支出	-1,587.37	-1,957.08	-564.31	-208.68
四、利润总额	374,565.76	281,575.37	136,096.29	73,542.37
减：所得税费用	-89,813.32	-47,699.35	-32,213.64	-12,913.06
五、净利润	284,752.44	233,876.02	103,882.65	60,629.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7,367.57	196,365.51	-	-
少数股东损益	27,384.87	37,510.51	-	-
	284,752.44	233,876.02	-	-
六、其他综合收益/(亏损)	48,253.83	44,285.85	36,766.88	38,788.16
七、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333,006.27	278,161.87	140,649.53	99,417.4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305,377.81	240,398.83	-	-
归属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27,628.46	37,763.04	-	-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外币 报表 折算 差额									
一、年初余额	698,800.00	274,656.66	26,823.68	22,483.51	571,741.26		420,991.03	2,015,496.14	698,800.00	267,489.24	26,823.68	22,483.51	228,449.25	1,244,045.68
二、本年增减 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257,367.57		27,384.87	284,752.44	-	-	-	-	103,882.65	103,882.65
(二) 其他 综合收益	-	48,223.83	-	-	-	-213.59	243.59	48,253.83	-	36,766.88	-	-	-	36,766.88
综合收益总额	-	48,223.83	-	-	257,367.57	-213.59	27,628.46	333,006.27	-	36,766.88	-	-	103,882.65	140,649.5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 盈余公积	-	-	10,388.27	-	-10,388.27		-	-	-	-	10,388.27	-	-10,388.27	-
2. 提取 一般风险准备	-	-	-	7,626.64	-7,626.64		-	-	-	-	-	7,626.64	-7,626.64	-
3. 对股东的 分配	-	-	-	-	-50,313.60		-	-50,313.60	-	-	-	-	-50,313.60	-50,313.60
(四) 其他	-	-7,696.76	-	-	-		-240,197.69	-247,894.45	-	-	-	-	-	-
三、年末余额	698,800.00	315,183.73	37,211.95	30,110.15	760,780.32	-213.59	208,421.80	2,050,294.36	698,800.00	304,256.12	37,211.95	30,110.15	264,003.39	1,334,381.61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09 年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一、年初余额	698,800.00	228,705.30	20,760.75	18,681.01	385,241.18	65,216.98	1,417,405.22	698,800.00	228,701.08	20,760.75	18,681.01	177,685.37	1,144,628.21
二、本年增减 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196,365.51	37,510.51	233,876.02	-	-	-	-	60,629.31	60,629.31
(二) 其他 综合收益	-	44,033.32	-	-	-	252.53	44,285.85	-	38,788.16	-	-	-	38,788.16
综合收益总额	-	44,033.32	-	-	196,365.51	37,763.04	278,161.87	-	38,788.16	-	-	60,629.31	99,417.47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 盈余公积	-	-	6,062.93	-	-6,062.93	-	-	-	-	6,062.93	-	-6,062.93	-
2. 提取 一般风险准备	-	-	-	3,802.50	-3,802.50	-	-	-	-	-	3,802.50	-3,802.50	-
3. 向少数股 东分红	-	-	-	-	-	-1,783.03	-1,783.03	-	-	-	-	-	-
(四) 其他	-	1,918.04	-	-	-	319,794.04	321,712.08	-	-	-	-	-	-
三、年末余额	698,800.00	274,656.66	26,823.68	22,483.51	571,741.26	420,991.03	2,015,496.14	698,800.00	267,489.24	26,823.68	22,483.51	228,449.25	1,244,045.68

二、信托资产

(一)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信托负债：	期末数	期初数
货币资金	587,818.58	372,536.03	应付受托人报酬	15,380.43	5,511.75
拆出资金	-	-	应付托管费	1,383.40	772.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83,866.91	493,720.82	应付受益人收益	30.69	48.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53,167.81	-	应交税费	2,700.68	1422.63
应收款项	358,092.92	151,430.97	其他应付款项	37,751.71	18,569.60
贷款	7,840,744.00	9,751,834.00	其他负债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0,982.20	310,529.97	信托负债合计	57,246.91	26,324.7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信托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	2,718,261.87	1,741,932.47	实收信托	13,571,977.46	12,907,002.55
投资性房地产	266,485.38	53,100.00	资本公积	23,363.82	866.22
在建工程	-	206,381.32	未分配利润	306,831.48	147,272.04
无形资产	-	-	信托权益合计	13,902,172.76	13,055,140.81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3,959,419.67	13,081,465.58	负债和权益总计	13,959,419.67	13,081,465.58

(二)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254,155.23	504,306.40
利息收入	430,478.68	282,211.17
投资收入	782,563.85	182,591.10
租赁收入	15,689.45	11,087.1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94.70	18,774.82
其他收入	22,828.55	9,642.17
二、营业费用	83,008.52	47,800.96
三、营业税金及附加	3,609.42	3,686.05
加：营业外收入	6.90	6,629.64
减：营业外支出	273.41	-
四、扣除资产减值损失前的信托利润	1,167,270.78	459,449.03
减：资产减值损失	-	-
五、净利润	1,167,270.78	459,449.03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147,272.04	-36,016.66
六、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1,314,542.82	423,432.37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1,007,711.34	276,160.33
七、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306,831.48	147,272.04

第六节 会计报表附注

一、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一) 公司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存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情况。

(二) 纳入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资金规模	母公司所持有的权益性资本的比例		合并期间
				直接	间接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投资与经纪	深圳	300,000	86.77%	-	全年
平安期货有限公司	期货经纪	广州	12,000	-	89.58%	全年
中国平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与经纪	香港	20,000 万元港币	-	86.77%	全年
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	深圳	30,000	-	86.77%	全年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控股	深圳	400,000	100.00%	-	全年
平安利顺国际货币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经纪	深圳	5,000	67.00%	-	全年
许昌中原证投有限公司	投资控股	许昌	500	50.01%	-	2010.01-12
上海沪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控股	上海	100	-	100.00%	全年
深圳平安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深圳	32,000	-	100.00%	全年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房地产投资	深圳	180,000	-	100.00%	全年
深圳市信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	深圳	10,000	-	100.00%	全年
深圳平安财富通咨询有限公司	金融咨询服务	深圳	1,000	-	100.00%	全年
深圳市平安德成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	深圳	30,000	-	100.00%	全年
深圳市信安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小额贷款业务	深圳	8,000		100.00%	2010.09-12
许昌许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许昌	500		100.00%	2010.01-10

深圳平安渠道发展咨询服务 服务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深圳	300	-	100.00%	全年
上海平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上海	50	-	100.00%	全年
福州平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福州	50	-	100.00%	全年
北京市平保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北京	50	-	100.00%	全年
玉溪平安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出租	玉溪	3,850	-	80.00%	全年
玉溪美佳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玉溪	50	-	80.00%	全年
平安美佳华(荆州)商业管 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投资	荆州	970 万美元	-	51.00%	全年
深圳市平安商用置业投 资有限公司	房地产投资	深圳	2,000	-	99.00%	全年
上海益实多电子商务有 限公司	电子商务	上海	4,021	-	86.97%	全年
苏州苏平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投资管理	苏州	200	-	100.00%	2010.08-12
北京汇安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投资管理	北京	300	-	100.00%	2010.03-12
成都信平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投资管理	成都	100	-	100.00%	2010.12
广东壹号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医疗器械 经营与批发业务	广州	3,000	-	86.97%	2010.02-12
平安财富创惠集合资金 信托	投资信托计划	不适用	96,000	-	100.00%	全年
创胜单一资金信托	投资信托计划	不适用	100	-	100.00%	全年
创胜 3 号单一资金信托	投资信托计划	不适用	54,250	-	100.00%	2010.03-12
创新资本风险投资单一 资金信托一期	理财产品投资	不适用	4,963	-	100.00%	2010.06-12
创新资本风险投资单一 资金信托二期	理财产品投资	不适用	730	-	100.00%	2010.12
丰泰 13 号玉溪单一资金 信托	贷款	不适用	15,500	-	100.00%	全年
平安财富回龙观二期物 业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物业投资	不适用	10,500	-	100.00%	全年
上地华联物业投资 1 号 单一资金信托	物业投资	不适用	13,205	-	100.00%	2010.12

本年度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自 2009 年起，许继集团按照重组方案剥离中原证券股权和其他股权投资等非主业资产，并分别于 2009 年 12 月和 2010 年 3 月分立出许继投资和中原证投，由平安信托直接持股。其中，许继投资已于 2010 年 10 月转让给上海望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0 年 2 月 11 日，本集团与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中国电科院”）、许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继集团”）签署《关于许继集团有限公司之投资合作事项之总体协议》、《关于许继集团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中国电科院以其持有的股权资产对许继集团进行增资。2010 年 5 月 28 日，中国电科院完成对许继集团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自此获得许继集团控制权。故自 2010 年 5 月 28 日起，本集团不再将许继集团纳入合并范围，许继集团成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2010 年 3 月，本集团转让所持有的许继风电 68.18% 股权中的 70%，剩余持股比例为 20.45%，许继风电成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2010 年 7 月，本集团又转让所持有的许继风电 2.92% 的股权收益权，自此，本集团对许继风电的剩余持股比例为 17.53%。

2010 年 5 月，本集团将所持有的丰泰 128 号 5.4 亿份受益权全部转让。

2010 年 11 月，本集团将万企酒店转让给了万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0 年 1 月，本集团全额认购创置 2 号集合资金信托（以下简称“创置 2 号”）。2010 年 2 月和 4 月，本集团分别转让所持有的创置 2 号 9.5% 和 24.63% 的股权。2010 年 7 月，本集团又转让所持有的创置 2 号 56.67% 的股权，自此，本集团对创置 2 号的剩余持股比例为 9.20%。

2010 年 6 月，平安置业持有之丰泰 17 号完成清算。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公司财务报表是根据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1、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对于浮动利率，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

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3）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的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也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2、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存货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及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资产

本集团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及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金融资产四分类的范围和标准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三）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

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四）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于资本公积中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五）持有至到期投资核算方法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六）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

利益。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七）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具体内容见本节下文（八）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中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九）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中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

（八）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 50 年	5%	1.90% - 3.16%
办公及通讯设备	5 年	5%	19%
运输设备	5 - 8 年	5%	11.88% - 19%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九）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40-50年

计算机软件系统	3-5年
专利权和非专利技术	10-15年
商标权	无确定年限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此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十）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十一）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2010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余额、交易和未实现损益及股利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十二）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本集团各项业务的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分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手续费收入

手续费收入包括：信托管理费，该收入是根据信托合同规定的计提方法、计提标准确认应由信托项目承担的受托人报酬。证券、期货代理买卖佣金收入，于所提供的服务完成时予以确认。证券承销收入，于证券承销完成时确认收入。

2、利息净收入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都按存出资金或让渡资金的使用权的时间及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3、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4、提供劳务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集团以[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收入总额，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

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5、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租赁收入、积分管理收入、物业管理费收入等。

（十三）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十四）信托报酬确认原则和方法

根据信托合同规定的计提方法、计提标准确认应由信托项目承担的受托人报酬。

（十五）会计政策变更

对为进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除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外)，本集团原将其计入合并成本。根据 2010 年 7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变更会计政策，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将其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根据该解释，本集团对此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和本集团原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均以每一单项交换交易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成本。根据 2010 年 7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

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根据该解释，本集团对此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本集团原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在丧失控制权日的账面价值对剩余股权进行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账面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及对原有子公司的商誉之和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根据 2010 年 7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及 2010 年 12 月颁布的《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 号)，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对剩余股权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及对原有子公司的商誉之和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根据该文件，本集团对此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三、或有事项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无对外担保及其他或有事项。

四、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

五、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一) 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1、信用资产风险分类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的信用风险资产分类情况如下：

表 6.5.1.1 金额单位：万元

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风险资产合计	不良合计	不良率(%)
期初数	864,324.00	36,408.33	1,968.17	2,032.54	3,451.99	908,185.03	7,452.70	0.82%
期末数	1,089,027.33	49,461.19	2,951.76	2,665.61	7,329.86	1,151,435.75	12,947.23	1.12%

注：以上资产数据未包括货币资金等非风险资产。

2、资产损失准备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的资产减值损失准备情况如下：

表 6.5.1.2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8,473.39	5,841.17	-198.54	-	14,116.02
一般准备	1,247.59	340.23	-	-	1,587.82
专项准备	7,225.80	5,500.94	-198.54	-	12,528.20
其它资产减值准备	1,177.90	1,695.96	-	-	2,873.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656.36	396.32	-	-	7,052.68
坏账准备	-	-	-	-	-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3、投资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自营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等投资的期初数、期末数如下：

表 6.5.1.3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其它投资	合计
期初数	127,098.26	125,305.67	11,773.71	665,636.42	51,981.56	981,795.62
期末数	229,813.82	10,266.20	651.91	705,268.21	117,392.26	1,063,392.40

4、前五名自营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的前五名长期股权投资企业情况如下：

表 6.5.1.4 金额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主要经营活动	2010 年投资损益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投资兴办各类实业	-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86.77%	证券投资经纪	-
许昌中原证投有限公司	50.01%	投资控股	-
台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3%	商业银行	623.55
平安利顺国际货币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67%	货币经纪	-

5、前五名自营贷款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的前五名自营贷款情况如下：

表 6.5.1.5

企业名称	占贷款总额比例	还款情况
北京明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30%	正常还款未逾期
德昌士达碳素有限公司	6.30%	正常还款未逾期
启东市天楹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2.50%	正常还款未逾期
深圳市鑫昌荣贸易有限公司	0.03%	本金利息均逾期
深圳市荣安达化工有限公司	0.03%	正常还款未逾期

6、表外业务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的表外业务情况如下：

表 6.5.1.6

表外业务	期初数	期末数
担保业务	-	-
代理业务（委托业务）	-	-
其它	-	-
合计	-	-

7、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表 6.5.1.7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结构	本集团		本公司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63,699.74	44.24%	90,306.53	38.28%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90,306.53	8.62%	90,306.53	38.28%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242,750.06	23.16%	-	-
利息收入	65,802.59	6.28%	36,721.95	15.57%
营业收入	236,682.03	22.58%	-	-
租赁收入	22,803.67	2.18%	-	-
物业管理费收入	5,520.91	0.53%	-	-
其它业务收入	38,916.96	3.71%	60.47	0.03%
其中：计入信托业务收入部分	-	-	-	-
投资收益	219,923.55	20.98%	111,929.23	47.45%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88,173.95	8.41%	31,583.07	13.39%
证券投资收益	131,749.60	12.57%	80,346.16	34.06%
其它投资收益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592.75	-0.82%	-3,243.78	-1.38%
汇兑损益	-138.58	-0.01%	-53.69	-0.02%
营业外收入	3,468.27	0.33%	168.37	0.07%
收入合计	1,048,086.39	100.00%	235,889.08	100.00%

（二）信托财产管理情况

1、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 金额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1,180,234.30	3,905,788.60
单一	11,630,139.59	9,149,298.73
财产权	271,091.69	904,332.34
合计	13,081,465.58	13,959,419.67

（1）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1 金额单位：万元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万元）	期末数（万元）
证券投资类	238,704.00	862,417.64
股权投资类	447,942.97	1,193,249.89
融资类	5,122,450.49	761,117.28
事务管理类	-	-
其他	1,411,463.84	3,086,541.16
合计	7,220,561.30	5,903,325.97

（2）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2 金额单位：万元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76,999.07	211,165.77
股权投资类	748,168.89	356,558.45
融资类	4,675,082.09	6,570,051.48
事务管理类	324,149.39	101,093.47
其他	36,504.84	817,224.53
合计	5,860,904.28	8,056,093.70

2、本年度信托项目清算情况

（1）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

表 6.5.2.2.1 金额单位：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万元）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10	87,071.98	6.73%
单一类	89	6,199,531.25	4.93%

(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

表 6.5.2.2.2 金额单位：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3	32,055.00	1.65%
股权投资类	1	9,800.00	17.91%
融资类	11	96,550.00	6.07%
其他	1	719.10	1.84%

(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

表 6.5.2.2.3 金额单位：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1	6,080.00	3.90%
股权投资类	1	1,348.80	38.01%
融资类	78	6,117,767.00	4.84%
事务管理类	2	2,283.33	229.24%
其他	1	20,000.00	7.22%

3、本年度新增信托项目情况

表 6.5.2.3 金额单位：万元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集合类	141	3,531,309.25
单一类	61	2,917,288.95
新增合计	202	6,448,598.20
其中：主动管理型	159	3,173,739.20
被动管理型	43	3,274,859.00

4、信托业务创新成果和特色业务情况

秉承专业、诚信和“在创新中求发展”的管理理念，公司积极进行业务创新，大力增强主动性管理能力，为客户提供专业、全方位的理财服务，努力打造财富管理的第一品牌，树立行业标杆。

2010年，公司相继研发了TOT证券信托、房地产信托基金、多元基金经理PE投资基金、定向增发投资基金、跨市场货币基金等产品。其中，TOT证券产品采用定量、定性的分析方法，根据投资顾问的投资风格、投资理念和业绩表现等进行组合配置，设计不同风险和收益特征的产品，满足了不同风险偏好客户的

投资需求；房地产信托则通过创新的交易结构设计和良好的风险控制机制，与金地、保利等国内著名房地产企业进行了良好的合作，使高端客户分享了房地产投资的收益，公司研发的“安鑫一号信托计划”获得了深圳市金融创新奖。此外，为满足客户的融资需要，公司还率先行业推出了质押融资产品，通过流通股股票质押、信托受益权质押等方式为高净值客户提供融资服务。

5、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

本公司作为信托项目的受托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信托合同等文件的约定，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有效地管理信托财产，严格履行受托人的义务，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处理信托事务，公平、公正地处置信托财产。本年度无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财产损失情况。

6、信托赔偿准备金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根据《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信托赔偿准备金按照税后利润的 5% 提取，累计总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20% 时，可不再提取。截至 2010 年末，本公司提取的信托赔偿准备金余额为 18,595.79 万元。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交易

本公司报告期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等如下：

表 6.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	关联交易总金额（万元）	定价政策
合计	8	686,034.83	本公司 2010 年度发生的关联方交易均根据一般正常的交易条件进行，并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

（二）关联交易方

报告期涉及关联交易的关联方情况如下：

表 6.6.2 金额单位：万元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 代表人	注册 地址	注册 资本	主 营 业 务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李源祥	深圳	2,380,000	人身保险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平安数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顾敏	深圳	3000 万美元	信息技术和业务流程外包服务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宁波北仑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李宇航	宁波	7,780 万美元	高速公路经营
合并子公司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童恺	深圳	400,000	投资控股
合并子公司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宋成立	深圳	180,000	房地产投资
合并子公司	玉溪平安置业有限公司	元磊	玉溪	3,850	物业出租
合并子公司	深圳市信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何实	深圳	10,000	投资咨询
合并子公司	深圳市平安德成投资有限公司	封群	深圳	30,000	投资咨询

（三）本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1、固有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表 6.6.3.1 金额单位：万元

固有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	-	-	-
投资	-	-	-	-
租赁	-	-	-	-
担保	-	-	-	-
应收账款	-	-	-	-
其它	4,205.27	2,131.50	5,344.44	992.33
合计	4,205.27	2,131.50	5,344.44	992.33

2、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表 6.6.3.2 金额单位：万元

信托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101,900.00	15,000.00	86,400.00	30,500.00
投资	-			
租赁	-			
担保	-			
应收帐款	-			
其他	59,402.01	668,903.33	49,205.91	679,099.43
合计	161,302.01	683,903.33	135,605.91	709,599.43

3、固有与信托财产之间交易情况

表 6.6.3.3.1 金额单位：万元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120,778.53	87,981.34	208,759.87

4、信托项目之间交易情况

表 6.6.3.3.2 金额单位：万元

信托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731,927.86	910,961.89	1,642,889.75

(四) 报告期，无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事项以及无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事项。

七、会计制度的披露

公司固有业务自 2007 年起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 2006 年颁布）。公司信托业务自 2009 年起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 2006 年颁布）。

第七节 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报告期本公司实现净利润 103,882.65 万元，期初未分配利润为 228,449.25 万元，提取盈余公积 10,388.27 万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626.64 万元，对股东分配股利 50,313.60 万元，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64,003.39 万元。为了更好地支持业务发展，公司决定 2010 年度不对股东派发股利。

报告期本集团实现净利润 284,752.44 万元，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760,780.32 万元。

二、主要财务指标

本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表 7.2 金额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计算公式
	本公司	本集团	
资本利润率（%）	8.06%	14.01%	净利润 / 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 * 100%
人均净利润	133.01	364.60	净利润 / 年平均人数

三、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没有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第八节 特别事项揭示

一、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没有发生变动：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88%	99.88%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0.12%	0.12%
合计	100.00%	100.00%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于2010年12月进行了董事换届选举，选举童恺先生、任汇川先生、吴岳翰先生、王利平女士、姚波先生、葛俊杰先生、夏立平先生、鲍友德先生、李罗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其中童恺先生、吴岳翰先生、王利平女士、姚波先生、葛俊杰先生、夏立平先生、鲍友德先生、李罗力先生为连选连任，夏立平先生、鲍友德先生、李罗力先生为独立董事；并选举童恺先生继续出任公司董事会董事长。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于2010年12月进行了监事换届选举，选举叶素兰女士、肖建荣先生、方渭清先生为公司四届监事会监事，其中叶素兰女士、肖建荣先生为连选连任；并选举叶素兰女士继续出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因公司发展和经营管理需要，2010年8月公司聘请封群先生出任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4月公司聘请韩晓先生出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三、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注册地变更为：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星河发展中心办公12、13层；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和公司分立合并事项均未发生。

四、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重大诉讼事项发生。

五、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法经营，没有违法、违规及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事项发生。

六、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的情况

在 2010 年 5 月和 12 月，银监局先后对公司银信与信政业务、房地产信托业务进行了现场检查，对业务总体发展情况、合规性及风控水平给予充分肯定，也对日常经营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分别出具了《平安信托银信业务和信政业务专项现场检查意见书》（深银监发【2010】158 号）和《现场检查意见书》（深银监发【2011】28 号）。公司收到现场检查意见书后，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召开专题会议，认真分析现状和存在问题，结合战略规划与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制订了全面的整改和行动计划，并采取有效措施，全力推进落实，主要整改情况如下：

- （一）完善贷前尽职调查和贷后管理制度，逐步提高信贷业务主动管理能力；
- （二）加强风险评价与授信审批，完善内部控制审批机制，实行贷款全流程管理；
- （三）完善档案管理制度，设立专职档案管理岗位，加大档案管理的执行力度。

七、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报告期内，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注册地变更为：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星河发展中心办公 12、13 层；公司名称变更为：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也做相应修改。就以上重大事项，公司已于 2010 年 5 月 31 日《上海证券报》第二十八版上进行了披露。

八、银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银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事项。